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平安深圳视频监控系统三期后端共享平台通用设备项目**  
**预中标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本项目处于中标信息公示阶段，公示期限自公示之日（2017年4月21日）起五个工作日。若在公示期间未收到异议人对项目中标结果的质疑函，本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将依法确定为本公司。本公司最终能否中标并取得正式的《中标通知书》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招标组织机构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受采购单位深圳市公安局的委托，对平安深圳视频监控系统三期后端共享平台通用设备项目进行公开招标，2017年4月21日，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在深圳政府采购网（<http://www.cgzx.sz.gov.cn>）发布了项目中标结果公告，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为平安深圳视频监控系统三期后端共享平台通用设备项目的预中标（成交）供应商，相关情况如下：

**一、中标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SZCG2017149467
- 2、项目名称：平安深圳视频监控系统三期后端共享平台通用设备项目
- 3、中标（成交）供应商：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4、采购单位：深圳市公安局
- 5、主要中标产品明细：主要包括边界平台、运行管理平台机房配套建设、非压缩高清视频联网、视频应用设备等
- 6、中标金额：5,987.0651 万元

## 二、中标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1、本项目中标金额 5,987.0651 万元，占公司 2016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会计报表营业收入的 4.58%，本项目中标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2、本项目不会对本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产生重大影响。

## 三、风险提示

本项目处于中标信息公示阶段，公示期限自公示之日（2017 年 4 月 21 日）起五个工作日。若在公示期间未收到异议人对项目中标结果的质疑函，本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将依法确定为本公司。本公司最终能否中标并取得正式的《中标通知书》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 四、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与项目采购单位深圳市公安局和招标组织机构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不存在关联关系。

2、公司将按规定及时披露该项目最终中标结果及合同签订情况，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相关合同的履行情况。

特此公告。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